

# 江阴高二男生拿下国际奥数赛金牌

## 江苏近十一年来才出这么一个“高手”

7月23日,在荷兰阿姆斯特丹落幕的第52届国际数学奥林匹克竞赛,传来一个振奋人心的消息,代表国家队出征的江苏省南菁高级中学高二学生吴梦希荣获了金牌!

吴梦希也因此成为江苏近十一年来首位在国际数学奥赛中摘金的“高手”——难怪班主任会称赞小吴是少见的又聪明又认真的孩子。



挂着奥数奖牌的吴梦希

### 【新闻故事】

#### 28分,摘取奥数赛金牌

国际数学奥林匹克竞赛是国际上影响最大、水平最高的中学生数学大赛,每年举行一次。全球101个国家和地区的562名选手参加了今年的赛事,吴梦希以28分的优异成绩(总分42分),获得金牌。

“这次比赛我学到了很多知识,也交到了很多朋友。那些国外的同学对我们中国非常向往,这令我十分自豪。”谈起刚刚结束的国际奥数赛,吴梦希还很兴奋。

17周岁的吴梦希是个高大挺拔的阳光男孩儿,戴一副近视

眼镜的他,温文尔雅。在今年4月的福州数学竞赛国家队选拔赛上,吴梦希就以全国第二的成绩脱颖而出,拿到了出征国际竞赛的人场券。北京大学更是慧眼识金,早在今年1月就预录取了这位江苏的数学“顶尖高手”。

令人欣喜的是,参加此次竞赛的中国队其他五名选手也都获得了金牌,中国队以总分189分的好成绩(满分252分),获得团体总分第一名。

### 【他是怎样的“高手”】

#### 父母说: 三岁时他就吵着要上学

吴梦希家住江阴市澄江镇,父亲从事纺织销售,母亲是名护士,父母平时对他的学习管得并不多。在父亲吴新红眼中,吴梦希的学习天赋在入学前就已经显现。他说,吴梦希和很多孩子不同,在3岁左右就吵着闹着要上学,4岁左右就能自主看书了。“这个孩子学习从小就不用我们操心。进入小学后,由于学校离家比较远,我们每天很迟才能接他回家,每次去学校接他,他都呆在教室里看书学习。”

“我们从小就教育他不要轻言放弃,感兴趣的东西就要钻研下去。”妈妈说。

吴梦希初中就读于南菁中学初中部,初一学完了初中的数学,并开始学习高中的数学知识。2008年,他就在中国东南地区数学奥林匹克比赛中获得金牌。

#### 老师说: 善于钻研,悟性高

在南菁高中老师的眼里,吴梦希自学能力很强,各个科目成绩都非常优秀,并非“苦读型”的学生,兴趣广泛、爱读古典文学,体育、外语和写作也很拔尖。“我从1988年开始教学,见过很多很多聪明的学生,但是如此聪明,又如此认真的学生就吴梦希一个。”班主任说。

教练夏建新老师认为,吴梦希悟性高,自学能力、接受能力都非常强。令他印象深刻的是,吴梦希对学习的钻研精神。夏老师说,刚开始训练学生奥数时,吴梦希并不是最好的学生,但是他非常刻苦,认真钻研每一道题。“他最大的特点是善于纠错,第一次犯过的错,以后基本都能避免,这是非常难得的。”夏老师说。

#### 吴梦希: “我不觉得自己是天才”

吴梦希告诉记者,自己喜欢看文学作品,“这能放松自己。我从来觉得语文和数学是不同的领域,我觉得它们是共通的,有各自的美感,它们都很喜欢。”

“学就学得认真,玩就玩得痛快。”吴梦希就是这样的一个人。三国杀、桥牌、围棋等娱乐项目,他都很在行。在国际奥数赛期间,他还和美国队的两名队员一起打过桥牌。

问及吴梦希今后的目标,这个诚恳的大男孩这样回答:“我要把其他科目不足的地方补起来,认真学习英语,并继续研究学习数学。”

吴梦希坦言,他不觉得自己是天才,“我会认真制定自己的目标,努力去一一实现它们。”

见习记者 聂聪 文/摄



黑诊所仓库里胡乱堆放着装有药品的纸箱

# 黑诊所就诊 11岁男孩丢了性命

“18日,孩子因为发烧去诊所挂水,挂完水不到5分钟就开始全身抽搐,体温由38.5℃上升到42℃,引发了急性脑炎,肝肾快速衰竭,医生说没法治了。”南南父亲低声告诉记者。24日上午,11岁的南南永远离开了他的父母。几日来,南南的父亲四处奔波,一定要为11岁的儿子讨回公道。据了解,目前,武进警方和卫生部门已联合取缔了这家位于庙桥镇的黑诊所,并刑事拘留了开诊所的王某章,案情还在进一步调查中。

□快报记者 王玉 文/摄

#### 事件回顾: 男孩挂水后全身抽搐

家住武进庙桥镇的男孩南南今年11岁,在武进一所小学读四年级,成绩一向名列班级前茅。在老师和父母眼里,南南是个聪明懂事的好孩子。南南的父母是福建人,1996年来到常州,在武进开有两间小超市,一家人的生活简单而快乐。7月18日那天中午吃过午饭,妈妈发现南南有点发烧。听隔壁的大姐说,附近有个老头看病不错,南南的妈妈心想,反正是小毛病,挂个水就没事了,就带着南南来到了大姐说的那家“诊所”。

“诊所就是路边一间破旧的平房,门口也没有挂任何牌子。屋内有个老头,我认出来他经常来我们超市买东西,但一直不知道他是医生。我说我带小孩来看病,老头就招呼我坐在一桌子前,他问了病情,量了体温38.5℃,就让小孩坐在一张破沙发上挂水。”关于当时看病的情况,南南的妈妈只能回忆起这么多了,她已经为儿子的突然死亡伤心欲绝。

挂完两瓶水,刚出诊所门口5分钟,南南开始全身不停抽搐。看到南南这个样子,妈妈吓坏了,赶紧回去找医生,可是医生已经不见了踪影。当晚8点45分,已经昏迷的南南被送到了常州儿童医院。入院不久,南南体内多个脏器开始出现不同程度的衰竭,24日上午,抢救无效死亡。

#### 儿童医院: 南南得的是病毒性脑炎

昨天,常州儿童医院ICU病房的李医生详细介绍了南南的病情和治疗情况。

“18日晚上9点左右,南南从武进中医院转到我们这儿来。病历上显示,南南的体温已经达到42℃,当时他已经神志不清,口唇发青,瞳孔放大,对光反应迟钝,胡言乱语,认不出爸爸妈妈了。我们立即给南南做了一系列检查,他的心率很快,达到每分钟150次,血压偏高,面色灰暗,四肢末端发冷,还有一些脑炎症状,诊断为重症病毒性脑炎,情况很危急。”李医生说。

19日凌晨,南南开始出现呼吸困难,血压降低,医生分别给他戴上了呼吸器和血压计,不久之后,南南的脑、肝、肺、肾功能开始衰竭,凝血功能变差,全身出现多处血点,肺部出血。医生用尽各种治疗手段,南南的病情都没有好转,他的生命只能靠机器和药物维持。经过六天抢救,24日上午,南南的家人决定放弃治疗,当医生卸下南南的呼吸机

后,南南渐渐失去了呼吸。  
“南南的病情来势凶猛,恶化速度很快,主要是由病毒感染引发的脑炎,但究竟是什么病毒,从何而来,我们也无法确认。”李医生表示,现在尸检是确认南南死因的唯一途径。

#### 警方: 黑诊所被查封庸医被刑拘

几日来,南南的父亲到处奔走,一定要为南南讨回公道。“赔偿不是最重要的,我只是要让失职的人承担责任,黑心的人付出代价。不能让儿子就这样不明不白地死去。”父亲李先生的声音低沉而决绝。

21日,南夏警警方接到李先生的报警后,立即联系了卫监所相关人员,对庙桥这家黑诊所进行了查处,并刑事拘留了医生王某章。

据了解,这个王某章是安徽人氏,在庙桥开诊所已经有六七年,曾经在老家的村卫生所里做内科医生,退休后来常州开诊所。虽拥有老家的医师资格证,但没有常州卫生部门开具的医疗卫生机构执业许可证,属于非法行医。

警方表示,目前需要收集证据,证明南南的死亡与王某章的非法行医有直接关系,王某章就将被移送司法机关,承担刑事责任。但是,要想获得证据,首先要对南南进行尸检。然而,南南的家人对是否尸检还在考虑中。

#### 卫监所: 黑诊所仍存在很大市场

据了解,武进各乡镇的黑诊所猖獗现象已经存在很多年。仅2008年一年,卫生部门就查处取缔了230余家黑诊所。卫生监督所督查四科科科长介绍,今年,他们已经查处了100多家黑诊所,但这些黑诊所屡查不禁,仍存在很大市场。

“庙桥这家黑诊所,我们已经去过两三次,但每次去都没碰到有人在就诊。卫监部门如果没有病人打针或是挂盐水的照片,就无法进行行政处罚,只能没收药品,进行教育。”管科长表示,如果处罚两次,就可以移送司法机构。去年仅武进地区就移送了18例,占常州全市总数的90%以上,今年到目前为止,已经移送司法机关10例。

为什么这些黑诊所会屡禁不止呢?管科长表示,这些黑诊所不用缴纳任何费用,药品大多从地下市场批发,成本很低,利润相当丰厚。一瓶葡萄糖注射液进价可能就1元左右,要卖四五十块。而且,农村居民对黑诊所的危害认识也不充足,图方便、省钱,经常选择去这些黑诊所看病。

# 一天连喝两场酒 中毒身亡 陪酒朋友成被告 索赔26万

## 法院判决四个陪酒者两人适当补偿

中午和晚上两场酒,刘某因喝酒过量导致酒精中毒身亡。刘某的妻子蒯某将陪丈夫喝酒的4位朋友全部告上法庭,要求赔偿丧葬费、死亡赔偿金、精神抚慰金、被抚养人生活费等共计26万元。7月25日,徐州鼓楼法院对此案作出一审判决,判令陪酒的夏某和赵某分别赔偿刘某亲属人民币15000元和10000元。

#### 【案件回放】 两场酒断送男子性命

家住徐州市鼓楼区下淀的刘某与夏某是二十多年的好朋友。2010年11月,夏某的父亲去世后,刘某前去帮夏某办理丧事。11月23日,夏某在其父出殡结束后,为了表示感谢,请刘某在饭店吃饭。席间,刘某喝了九两装的口子窖白酒一瓶。

当晚7点左右,刘某为了归还电动车,将车骑到夏某所在工作单位某模具厂门口。当时正值吃饭时间,夏某便留刘某吃饭,另有唐某、赵某、潘某作陪。酒桌上,潘某因工作需要,只吃了十几分钟的饭便离开,夏某也没有喝酒,在晚8点左右离开。晚9

点半时,饭局结束。此时,刘某已经喝了一斤多的白酒,唐某喝了一两多,而赵某已经喝得不省人事。

晚11点半左右,在厂里干完活的唐某和潘某回来,看到喝多的刘某,想把他送回家。但是因为刘某体重200多斤,大家只能暂时将刘某扶到车间沙发上休息,并拨打了刘某夫人蒯某的电话。蒯某赶到后看了一下,觉得刘某没事,说让丈夫在此休息,之后便回家照顾孩子。

次日凌晨1时许,照顾刘某的潘某和唐某,发现刘某的情况不妙,于是急忙拨打了120,并通知蒯某赶来。刘某被送至医院抢救,但因抢救无效,凌晨3时医院宣布刘某酒精中毒死亡。

#### 【法院判决】 两位朋友适当补偿

丈夫走后,蒯某独自带着孩子,生活十分艰辛。2011年4月28日,蒯某将4名陪同丈夫喝酒的朋友,全部告上法庭,要求其赔偿丧葬费、死亡赔偿金、抚养费、精神损害抚慰金各种费用共计26万余元。

法院经审理认为,各被告只有在对刘某负有义务而不履行自己的义务时,才应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。刘某在晚上饮酒时,被告夏某及被告唐某等均已提醒刘某不要再饮酒。在刘某醉酒时,赵某也已醉酒,意识不清。唐某和潘某将刘某扶到沙发上休息,并为其盖上被子,也已经尽了照顾义务。在刘某家人和夏某离开后,唐某又和潘某一起照看刘某,在发现刘某情况异常时,又及时通知刘某家人到场,并拨打急救电话,在急救车到场后将刘某送至医院抢救,也履行了通知和救助义务。因此,四被告在共同吃饭时和刘某醉酒后,已对刘某尽了一般安全注意义务,对刘某死亡的后果无过错,不应当承担侵权的民事赔偿责任。

但考虑到刘某的死亡确实给原告带来了巨大的经济损失和精神痛苦,从道义和情理角度,被告夏某和赵某对原告作适当的经济补偿。故法院判决夏某和赵某分别赔偿原告人民币15000元和10000元。

通讯员 段绪朝 孙冬花  
快报记者 邢志刚